

本市中心城区未成年人涉酒吧犯罪案上升 酒吧用免费酒水拉孩子“充场”

记者从近日举行的上海中心城区酒吧综合治理工作研讨会上获悉,在黄浦、长宁、静安、徐汇等区,未成年人涉酒吧犯罪案件呈上升趋势。检察官调查发现,与其他未成年人违法案件不同,此类案件的大多数涉案人均为缺乏家庭温暖的本地户籍在校生,其违法行为的背后,隐藏着深层次的家庭原因,而未成年人进出酒吧之所以难以禁绝,与酒吧的行业定性不明、执法存在真空也有关系。10月25日,黄浦区检察院与涉案酒吧签署责任承诺书,要求其谢绝未成年人进入,并组建了一支由社工等组成的志愿者队伍,将对区内酒吧展开巡查。

未成年人涉酒吧犯罪案明显上升

据黄浦区检察院未检科科长赵从萍介绍,2009年和2010年,区内发生的未成年人涉酒吧犯罪案件均仅有1件1人,案件类型为盗窃和强奸。2011年,案件数为零。然而,今年1月至8月,已有3件9人,犯罪类型包括抢劫、聚众斗殴和寻衅滋事。除了这些涉嫌刑事犯罪的未成年人外,今年还有20余名未成年人涉案,因未达刑事责任年龄、患有抑郁症等原因免于刑事处罚。

案件数量和涉案人数双双明显上升,一方面说明,酒吧成为未成年群体的新动向,同时也说明,本应对未成年人说“不”的酒吧,并未真正对未成年人关门。

在黄浦区今年发生的三起案件中,一起是两拨未成年人因为在酒吧走廊上发生口角进而升级到聚众斗殴,一起系犯罪嫌疑人以介绍工作为名,将受害人骗至酒吧并实施抢劫其苹果手机,一起系两拨未成年人因争风吃醋而在酒吧内

夜生活,本该让未成年人“走开”。然而,少数被不良习气沾染的孩子沉迷于夜生活,流连酒吧。而一些酒吧为提高人气以免费酒水乃至小额提成来吸引未成年人的经营招数,也起到了推波助澜的不良作用。

约架,到酒吧外拳脚相向。三起案件均为纠集多人,相互利用、相互壮胆实施犯罪,酒后临时起意的偶发性犯罪与事先分工踩点的预谋性犯罪并存。

涉案人员中大多缺乏家庭温情

与目前本市未成年人案件的犯罪嫌疑人大多数是外来人员不同,涉酒吧犯罪案件的当事人中,约有七成成为上海户籍。打开案卷,记者发现,大多数涉案人的“抚养监护情况”和“平时表现”十分相似。

例如,聚众斗殴的小军自幼随父母、祖父母生活,家里长辈对其较溺爱,管教乏力,父母文化水平不高对其的提醒和引导均有限,未能有效监管其行为。不爱读书,成绩一般,小学、初中均未能正常毕业,未获得毕业证书,在上海某职业学校学习一年后,因成绩太不理想退学,之后闲散在家,结交不良青少年,出入酒吧为酒吧老板“充场”,夜不归宿。



图 TP

其同案人小华在父母离异、母亲改嫁后随姑母生活。姑母离世后,他独自生活,与母亲失去了联络。

连偷带抢的小敏从小随外公外婆居住,从未与父母共同生活,很少与父母进行沟通交流。母亲有吸毒史,曾在小敏面前吸食冰毒。其父母从未对赵某进行监管和教育,也未尽过抚养责任,家庭经济全部依靠外公外婆3000元的退休工资,家庭生活较为困难。小敏对其母亲极度憎恨。

与小敏同案的小高,父母在其年幼时离异,现各自组织家庭,与小高缺少沟通,往往只是物质上满足其要求,缺乏教育、引导,更不了解高某的交友及在外活动情况。小高对学习没有兴趣,虽现在就读于某技校,但从未去上过学,长年逃学,在社会上游荡,自身缺乏主见,容易受到他人的影响。

另一名同案嫌疑人小强父母离异后,随母生活。性格内向、叛逆,很少与母亲沟通,不听从母亲

劝告,常与母亲发生争吵。其父对其不闻不问。

其余两名同案嫌疑人王某和尤某虽与父母同住,但父母也都忙于各自生意,疏于管教,只是在物质方面给予满足,对其交友状况、心理活动等一无所知……

检察官分析认为,因为缺失家庭教育,再加上与家庭成员情感交流不足、人际关系淡漠,涉案人员养成骄纵霸道、自私自利等不良性格。他们的心智不够成熟,社会经验不足,却精力充沛,热衷玩乐,极易受到不良因素的影响,走上歪路。

一些酒吧放任甚至吸引未成年人

一些酒吧出于自身利益考虑,放任甚至吸引未成年人入内,对这类案件的发生负有不可推卸的责任。

在一起聚众斗殴案件中,涉案的几名未成年人经常出入柳林路上的一家酒吧。酒吧一直用免费酒水吸引未成年人去酒吧“充场”,有时也会用“人头费”吸引未成年人

拉人去给酒吧“暖场”。犯罪嫌疑人孙某交待,据他了解,近九成的散台客人均是冲着免费酒水而来的未成年人。

《中华人民共和国未成年人保护法》规定,“营业性歌舞娱乐场所、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等不适宜未成年人活动的场所,不得允许未成年人进入,经营者应当在显著位置设置未成年人禁入标志;对难以判明是否已成年的,应当要求其出示身份证件。”然而,检察官调查发现,不少部门对酒吧的行业定性存在分歧,导致管理出现真空。

以上述酒吧为例,承办检察官曾致电区青保委、区文化市场行政执法大队和区工商局,三部门均答复称,未成年人出入酒吧不属其管理范围。之所以出现这样的执法真空,是因为各部门对酒吧究竟是属于“娱乐场所”还是“一般的公众聚集场所”,以及是否要区分“服务业酒吧”与“娱乐业酒吧”存在分歧。因此,酒吧究竟能不能向未成年人敞开大门,是否能向未成年人出售酒精饮料,以及出现问题谁来监管、查处,这些问题都存在空白点。

对此,中心城区多家检察机关的检察官都在研讨会上提出,酒吧的设备、环境、节目等均系为成人娱乐设计安排,人员结构复杂,未成年人出入酒吧存在多种危害和隐患,酒吧应当禁止未成年人出入。他们认为,《未成年人保护法》、《预防未成年人犯罪法》、《上海市青少年保护条例》等已明确规定,营业性歌舞娱乐场所、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等不允许未成年人禁入,正在修改的《预防未成年人犯罪法》应将酒吧也纳入其中,并明确规定,酒吧经营者应当在显著位置设置未成年人禁入标志,对难以判明是否已成年的,应要求其出示身份证件。 本报记者 孙云

他因8万元“赠款”迷失方向

——一名大型国企采购员沉沦的经过

他曾被冠以“天之骄子”的称号,他曾拥有让人羡慕的学识、职业,如今他却沦为阶下之囚。

1983年11月出生的韩某,是本市某大型国企采购员,硕士研究生学

历。2009年7月20日,踏上工作岗位才3年、只有26岁的韩某,因涉嫌受贿8万元,被宝山区检察院立案侦查。近日,宝山区法院以受贿罪,判处韩某有期徒刑3年,缓刑4年。

春节前收获首笔“赠款”

陆也是初来上海,人生地不熟,但多年商海滚爬的历练,使他深谙为商之道。在打点好关键人物的同时,陆某对刚进销售部的韩某也是热情有加,两人慢慢热络起来。

2009年初,韩某开始负责公司一个大项目的设备采购业务,这是他进销售部以来接手的一个最重要的项目。他丝毫不敢松懈,直至离春节还有4天,才抽出时间购买回老家的年货。

就在当天下午,他接到了陆某的电话,问他是否在宝山,有事找他。于是两人约好下午5时在韩住处附近的路口见面。那是上海最冷的一天,韩某走出家门时还不由自主打了个寒战。刚走到路口,就看到了

陆某的车子。

上车后,没等韩某说话,陆某先开了口:“小韩,快过春节了,我也没有给你买什么东西,这点钱你拿去买点需要的东西吧!”说着塞给韩某一个厚厚的信封。

韩某赶忙推脱:“陆经理,这钱我不能要!”但陆某硬把钱塞到了韩的口袋里,说:“就别推过来推过去的了,这只是小意思!我还有其他事情,咱们就别互相耽误时间了。”看着陆某的车飞驰而去,摸摸口袋里的信封,韩某在马路上了了很久。把钱还给陆某,陆某肯定不要;把钱交给领导,那以后还怎么面对陆某呢?说不定别人会说自己是书呆子不识时务!把钱留下,万一被别人发现怎么办呢?矛盾中回到家,韩某拿出那个

信封仔细清点,居然有一万元钱,他的手颤抖了。“一万元钱对别人来说,也许不算什么,可对于父母,那是全家一年的收入啊!再说我只是一个刚进单位的小兵,陆某给我一万元,不知道是不是给别人的钱更多,只要以后我尽量在不违反规定的情况下对他适当照顾一下,也不算白拿他钱吧!”怀着一颗忐忑的心,韩某决定收下这一万元。

假期结束后,韩某担惊受怕地工作了一段时间,发现并没有人觉察到这件事,心才慢慢安定下来。

3月中旬的一天,陆某又约韩某在住处附近见面,他这次给了韩某更厚的一个信封,里面是3万元。自此,韩某把陆某视为朋友,认为其讲义气,出手更是大方。韩某也尽其所能,关照陆某的业务。

有人送来买房首付款

4月份,经朋友介绍,韩某结识了一位在浦东工作的姑娘,双方感情飞速发展,很快到了谈婚论嫁的地步。此时,韩某面临着一个很现实的问题——房子。韩某一边强装欢笑陪女友看房,一边为首付款发愁。怎么办?韩某想到了出手阔绰的陆某。

在一次闲聊中,韩某有意无意地向陆某提起要结婚买房的事,陆某自然心领神会,他表示若韩某买房首付款不够,他可以拿些出来。不久,韩某主动邀请陆某帮忙看房子,并于7月2日拿到了陆某的5万元。

7月18日,采购部召集全体员工开会,通报了采购部另外两人因经济问题正在接受检察机关的调查,并希望有问题的人主动向单位领导汇报或者向检察机关自首,争取从宽处理。会上,韩某被要求谈谈感想。令大家狐疑的是,韩某竟然哑口无言。他心里明白自己为何如此失态:坐在对面朝夕相处、年龄相仿的同事竟然出了事,他为同事惋惜,更为自己收受8万元的行为悔恨。他知道如果东窗事发,自己的一切,到手的幸福,光明的前途,就将不复存在。

然而,他还是失去了挽救自己的机会。会后,韩某立即把5万元还给陆某,以为这样就可以平安无事。两天后,韩某还是接到了检察院的传唤…… 通讯员 张洁 本报记者 江跃中

反腐
亮剑

主动要求调到销售部

韩某出生于江西抚州一个偏远山村,父母是农民。凭着聪明和勤奋,16岁那年,韩某以优异的成绩考进了航空工业学院。进大学后,韩某更加刻苦学习,积极要求进步,不久便成为班级里为数不多的学生党员。大学毕业后,他又顺利考上北京某大学研究生。2006年,韩某幸运地进入了一家大型国企工作。

最初,韩某被分到专业对口的电气自动化设计部,凭借着扎实的专业知识和勤勉的工作态度,很快就取得了同事们的认可和领导的重视。他主动找到领导,阐述了自己对销售的认识和热爱,并要求调到销售部工作,获得同意。

2007年7月,韩某被安排在销售部电器组中从事采购以及相关合同执行等工作。他虚心向同事学习,向领导请教,在不到一年里,便熟悉了业务。也就在这一年里,他认识了一个足以影响他一生的人物——上海某自动化工程公司部门经理陆某。